2022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

情况的报告

为进一步改善公共管理水平，完善财政资金分配的科学性，促进财政资金供给理念从供给保障向“有效供给”的实质性转变，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局以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吴忠市利通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为指导，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选取了我区具有一定代表性的20个财政资金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受评价项目总投资7.28亿元。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形式确定绩效评价结果，从评价结果看，20个项目中最高得分96.43分，最低得分86.16分，达到“优”等级的13个；达到“良”等级的7个。现将今年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及评价程序

根据年初工作安排，我局成立了由涂娜局长任组长，王燕副局长、王玲副局长为副组长，周健、吴国华、海燕、马琴等为主要组织人员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由预算股牵头，统筹协调各个被考评项目单位和第三方公司绩效评价工作人员，统一组织本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本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和结果反馈阶段。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2年 6-8月）**

2022年6-7月，我局由预算股牵头，各业务股室配合，认真梳理2021年度利通区财政资金重点保障的项目和重大政策情况，各业务股室综合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情况，初步整理出需要进行绩效评价的重点项目，预算股综合提出意见，最终经局党组召开会议确定。

2022年8月，我局组织召开了2022年利通区财政资金绩效考评的工作会议，会议决定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服务单位，分四个标段开展我区财政资金绩效考评工作，明确了我区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考评项目范围，并通知了被考评项目主要有关单位。经征求多方面意见，反复筛选后，确定对20个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2年9月—2022年12月）**

该阶段主要工作是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深入有关单位搜集整理相关文件、数据和资料，与相关人员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查阅资料和实地查看，对项目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获取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报告，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召开会议、组织讨论等完成绩效评价四打分。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导意见，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从项目管理、项目决策、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效益）等主要方面设计指标评价体系，通过从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产出数量、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受益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计二级评价指标，每个二级指标下设若干三级评价指标，按项目不同三级指标数量及类型均有所变化，既有共性的三级指标，又依据项目的特性设置了个性化指标。上述指标汇总评分为100分，经相应绩效指标分析后进行评分。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主要分四部分：项目决策情况分析、项目过程情况分析、项目产出情况分析和项目效益情况分析。项目决策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的立项和实施方案，是否符合社会发展方向以及国家相关政策；项目过程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资金的到位情况、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项目建设和完成情况；项目产出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完成、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分析，主要分析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情况。

**（三）结果反馈阶段（2023年1月）**

根据收集的文件资料、实际查验的结果及评价表打分，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经济性指标、效率性指标、效果性指标等分析方法形成综合分析，在梳理、分析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得出审查评价结论，形成评价报告进行反馈。

**（四）问题整改阶段（2023年2-3月）**

对20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反馈，对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及时向相关项目实施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并要求项目单位加强问题整改，按时报送整改结果，使得绩效评价达到更好效果。

二、绩效评价的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报告，我区20个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

1、吴忠市利通区古城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综合得分88.77分；

2、吴忠市利通区扁担沟镇扶贫产业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综合得分86.50分；

3、吴忠市利通区自治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第一批）补助项目综合得分94.50分；

4、吴忠市利通区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转系统（二期）工程项目综合得分91.60分；

5、吴忠市利通区2021年农村公益事业及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综合得分86.50分；

6、吴忠市利通区2020年度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补项目综合得分95.34分；

7、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林业改革发展项目综合得分93.65分；

8、2019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学前教育奖补项目综合得分96.00分；

9、2020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互联网+教育”项目综合得分96.43分；

10、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生态移民学校学生免费午餐项目综合得分93.00分；

11、2019-2020年吴忠市利通区学校建设项目综合得分94.76分；

12、2021年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建设项目综合得分92.17分；

13、2021年利通区高质量美丽村庄建设项目综合得分88.68分；

14、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项目）综合得分93.53分；

15、2021年利通区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综合得分86.16分；

16、2021年利通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补短板项目综合得分95.97分；

17、2021年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综合得分89.80分；

18、吴忠市利通区金积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综合得分90.10分；

19、利通区2021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综合得分87.41分；

20、2021年利通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项目综合得分90.65分；

依据评价组制定的考评指标，综合得分在90分以上（含90分）为优，90分以下及80分以上（含80分）为良，70分以下为中。达到“优”等级的13个；达到“良”等级的7个。

三、被评价项目情况

**（一）吴忠市利通区古城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古城镇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5225.43万元，实际到位4047.00万元，其中：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到位2847.00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到位1200.00万元。

项目在古城镇秦桥安置区西一环东侧（欣庆苑小区）、古城中心村（古城湾小区）和左营第二中心村（北湖花园A区）三个老旧小区通过实施室外铺装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室外配套设施、绿化工程等，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设施改造，有效改善棚户区改造安置区居住条件、完善小区功能、创建舒适的居住环境，使安置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得到提升，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8.77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对原有小区内排水管网进行改造，通过更换排水管道、改变敷设方式等措施，从根本上解决项目所属区域内管道堵塞、排水不畅现象逐年加剧等问题。对原有小区内供热管网进行改造，通过更换供热管线、改变敷设方式等措施，从根本上解决项目所属区域内热力管线常年供热效率不高，跑冒滴漏现象严重，管道堵塞、锈蚀现象逐年加剧等问题。并通过优化设计，使项目排水系统管线、供热系统管线运行更为合理、有效，节省远期运行费用。项目的建成，大大改善安置片区居住环境，对利通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的较大的促进作用。

（2）社会效益

使安置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人居环境舒适度普遍提高，并极大提高了居住社区的和谐程度。从完成改造情况看，达到了整洁干净、亮化美化的要求，较好地融入了现代化城市格局，不仅增强了城市的吸引力和辐射力，实现了物业的保值增值，而且也为展示城市形象锦上添花，居民普遍反映良好。

（3）按《利通区城乡总体规划》（2010-2030年）的要求，对安置区排水管网系统进行改造，并优化排水管网系统，保证了小区内生活污水及雨水排放顺畅，有效缓解了原来下水淤堵，雨水排不出去现象出现，减少污水的无组织排放，改善了生态环境，美化了小区环境，并优化供热管网系统，改变项目区域居民冬季饱受严寒的现状，改善了吴忠市城市基本设施建设，极大地改善区域内人们的生活环境，有助于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概算编制方面

根据《关于调整吴忠市利通区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北湖花园A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概算的批复》（吴利发改审发〔2021〕59号），概算投资由1300万元调整为1518.99万元，增加概算218.99万元，但概算调整对比表中实际增加概算221.76万元，概算调整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缺乏准确性。

（2）项目管理方面

一是欣庆苑小区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未签署合同完工日期，且项目合同签署仍引用《合同法》而非《民法典》，项目合同签署有待进一步规范。二是古城湾小区一标段和北湖花园三标段竣工验收报告未填写工程报建日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完整性不足。三是除欣庆苑一标段及时完工外，其余9个工程标段，因工程量发生变更，均延期完工。

（3）长效管理机制方面

一方面，安置区居民满意度较低。主要原因为：建设单位设计编制改造方案时，未充分与居民沟通，也未将改造方案进行公示；且小区内物业管理单位为村集体，管理不够专业。

另一方面，北湖花园A区个别楼栋出现飞线光纤线路，小区整体美观度略有下降。古城湾小区污水管网改造不彻底，小区内污水井异味较明显。

**5、整改建议**

（1）仔细核对调整工程量，进一步精确概算编制。

（2）健全项目管理机制，规范项目管理。

一是严格规范合同签署。《民法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原《合同法》失效，关于合同的规定适用民法典，不再适用合同法。合同文书在签署完毕后，应严谨审阅，杜绝和规避出现错误。二是建立健全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资料、项目合同、项目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结果及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等档案资料，妥善保存并加强保管。三是压紧压实主体责任，不断推动进展情况定期调度和督查通报机制，细化项目建设内容、倒排工期、倒逼责任落实，全力推进项目实施。

（3）完善机制，长效推进。

深入调研，问需于民。组织对安置区进行全面摸底调查，按照先急后缓的原则，本着居民急需整治改造什么，就整治改造什么、哪些问题突出就先解决哪些问题、哪些问题影响居民生活就先解决什么问题的工作思路，制定年度改造计划。坚持做到规划先行，结合每个小区的实际，设计编制不同的改造方案，将改造方案进行公示，动员居民群众积极出谋划策，不断完善和优化改造方案，切实做到一个小区一个改造方案，不搞一刀切，不眉毛胡子一把抓，既对硬件设施修补提升，又对软件问题完善解决，应改尽改全面提升改造。

美好环境，共同缔造。本着美好环境共同缔造的理念，积极动员单位、企业、居民积极主动出资参与安置区改造工作，多渠道筹资，提升改造标准和整治效果。调动安置区居民参与小区改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动员小区有责任心的居民担任义务监督员，对小区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实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

**（二）吴忠市利通区扁担沟镇扶贫产业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扁担沟镇扶贫产业肉牛养殖园区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7697.97万元。财政局拨付资金共计6558.10万元。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45908㎡，总建筑面积5899㎡。主要建设管理用房1栋500㎡,辅助用房1栋240㎡,门房64㎡，消毒用房3栋共45㎡，看护用房5050㎡，建设肉牛养殖棚舍(10头)200座，配套采暖和通风、电气、给排水、道路、消防等设施。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有力带动利原村、利同村、渔光湖村移民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确保小康路上一个不少、一户不落，实现贫困群众可持续增收、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真正实现“搬得来、稳得住、能致富”，。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6.5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吴忠市利通区因地制宜，积极探索以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自主融入产业链条为核心，以建立产业发展与贫困户稳定增收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肉牛养殖园区的建设实现扶产业与扶志气有机融合，形成了产业类型、带贫模式、增收渠道多样性的产业发展格局，稳固提升当地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

产业扶贫是脱贫攻坚的重要支撑，要脱贫也要致富，产业要适应发展需要，农业农村局因地制宜、创新完善，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实现脱贫目标的治本之策。一是加大肉牛产业扶持力度，强化政策支持，完善基础设施。通过标准化示范建设，提升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促进产业发展、助力贫困群众摆脱贫致富。二是种养循环模式，利用大田作物秸秆等副产品，运用饲料化、日粮配方、牛粪发酵还田利用等技术，让农民可以在种植业和养殖业双向发力，降低成本，实现最大化效益，迅速提高饲养质量。同时，打通农村秸秆过腹还田关键环节，变废为宝，实现牛舍干净、园区清洁、土壤健康的农村绿色经济。三是以“扶贫牛”为突破口，因地制宜、因户施策，精准实施，谋划长远增收渠道,引导贫困户主动脱贫，带给贫困户的不仅是安心和信心，让脱贫之路愈加顺畅，全面增强了扶贫攻坚的内生动力。

（3）生态效益

一是带动群众将玉米等秸秆加工为饲料，减少焚烧带来的空气污染。二是产生的牛粪用于土地施肥，减少工业化肥用量，利于土壤改良。为肉牛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饲料资源保障。三是改善了人们的生活环境, 降低肉牛疾病发病率, 积极将养殖与环境相结合, 使畜牧业向生态环境友好型转变。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农业农村局申请该项目预算资金时未上报绩效目标申报表。

（2）一标段项目内容变更，调整金额达到59%，仅有《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年12月30日 第76期），未查阅到变更批复。

（3）一标段至四标段施工合同未明确具体施工内容。

（4）该项目未开展联合验收。

（5）经现场勘验，管理用房和2座牛舍因雨水较多，排水不畅，管理用房墙体已出现裂痕，牛舍地基下沉，暂未维修。

（6）经现场勘验，该项目青贮池设计尺寸较窄，车辆无法进入，利用率不高。

**5、整改建议**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和预算编制合理性，及时开展绩效自评

一是绩效目标在整个预算绩效管理中处于龙头地位，贯穿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决算、监督的各个环节，既是预算编制阶段资金安排的前提条件和基础，也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内容，还是预算执行完毕后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编制预算时，要依据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单位职能特点，科学、合理测算资金需求，阐述绩效内容，确定绩效目标和指标。二是预算执行结束后，资金使用单位应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形成相应的自评结果，作为部门（单位）预、决算的组成内容和以后年度预算申请、安排的重要基础。

（2）规范项目管理，做好项目立项审批手续

一是严格执行建设基本程序，切实提高项目建设管理水平。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着重从项目的规划、可研、初设阶段抓起。二是对于紧急项目建立项目审批会签制度，项目经区长会议研究后，经论证可行，在不违反国家政策前提下，由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同志集体会签，先发批文，再补相关资料。

（3）规范合同签订及管理工作

一是制定合同签订规范制度，规范合同内容，加强合同签订管理，防范合同风险。二是对合同实施归口管理，做好合同登记管理工作。三是对合同实行全过程管理，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详细登记合同的签订、履行和变更情况。四是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管，建立财务部门与业务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合同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

（4）加强项目管理工作

一是制定项目待验收资料清单、问题清单，严格核查各项目实体质量、检测报告、工程管理资料，对不符合规范要求的坚决予以返修、返工，保证工程质量。二是主动积极对接相关部门，协调安排竣工验收时间。三是从严监管增质效，要进一部严格项目管理程序，确保项目规范运作。积极运用项目保证金和合同约定，着力提高项目建设的履约率、到位率、开工建设率。四是及时进行工程结算审核和决算审计，将资产移交相关使用单位，管理好国有资产。

（5）加强园区管护，及时维护

依据工程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期：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项目初步设计“4.2设计依据：1、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50年”。经园区管护人员上报维护内容至项目主管部门，由项目主管部门联系施工单位及时维护。

（6）加强初步设计管理工作

初步设计是建设工程设计的关键环节，一是确定工程规模，明确运行要求，确定工程总体布置，明确主要建筑物设计参数，明确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二是加强初步设计管理规范设计市场，保证设计质量，节约建设投资。三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是基本建设程序中的重要环节，做好初步设计，对保证建设质量，提高投资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重要作用。

（7）培育多元主体，促进肉牛产业健康发展

一是培育壮大龙头企业。落实扶持龙头企业的各项优惠政策，鼓励龙头企业率先打造一批亨誉区内外的“牛产业品牌”。二是培育养牛专业合作社。充分发挥合作社在先进技术推广、饲料搭配、疫病防控等方面的信息交流平台作用。三是培育肉牛产业带头人。要加强技术培训，将养殖大户、返乡创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等群体培养成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养牛能手。四是加大技术指导和推广力度。依托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组建技术创新团队，推动科技成果的研究与转化，提高专业技术队伍和肉牛产业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及水平。

**（三）吴忠市利通区自治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第一批）补助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自治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第一批）补助项目预算补助资金8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补助资金。扶持项目 7 个（其中贷款贴息项目3个，硬件设施建设项目4个）加快推进服务业集聚区建设进度，提高建设质量。

（1）上桥镇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特色商贸集聚区

新建跨度30米、高20米具有特色的牛家坊民俗文化村门牌楼，所建门牌楼将作为地标性建筑，起到宣传牛家坊特色民俗文化、装饰美化特色餐饮集聚区和空间分界的作用。彩色观光大道及园路建设。修建以辅渠路、牛家坊大道为主的彩色混凝土观光道路3公里1.5万平方米。文体广场及停车场建设。新建在南环水系南侧、体验区周边建设特色文体广场4座，生态停车场2座，共占地40亩。文体广场及停车场设计将融合生态元素，悬挂各类生态环保宣传栏，倡导健康、绿色出行。灯光亮化。利用现代化的先进灯光设备对园区内进行装扮，烘托特色餐饮集聚区独具民俗特色的形象，设计规划安装太阳能路灯30个，地灯50个，特色灯带800米，探照、特色效果灯100个。

（2）宁夏吴忠市红长青农副产品有限公司农产品智慧仓储冷链配送服务中心项目

在公司已经建成冷藏保鲜库、冷藏运输车等冷链服务设施的基础上，新建冷藏保鲜库800m2，改造提升配送中心 400m2，新增冷藏运输车4辆。建设智慧物流企业信息管理平台、智慧物流企业信息管理平台，通过物联网技术的融合应用，实现公司人、车、货的实时感知和上下游无间协同，提升公司物流设施服务水平。通过车辆管理（FMS）、运输管理（TMS）、智慧仓储管理（WMS）、配送管理（DMS）等系统建设，实现农产品“田间-市场”冷链运输过程的运输安全、资源调配、节约能耗、高效运营以及高效协同。对原有位于鑫鲜农贸市场的 2000m2的展示展销中心进行改造提升。

（3）吴忠微创医院（有限公司）微创医院搬迁改造项目

新建办公大楼一座，建筑面积18500m2，购置相关医疗设备，升级改造手术室、供应室、产房、化验室、放射科等相关设施。

（4）宁夏朗格尔电梯有限公司电梯维修保养物联网平台项目

开发电梯维保平台软件，交付智慧电梯维保平台及相应文档，构建“平台+APP+智能终端”全套解决方案。

（5）宁夏凯悦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改造建设吴忠凯悦国际建材物流港项目，补贴贷款利息达12个月。

（6）宁夏恒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吴忠恒美国际家居商贸城项目，补贴贷款利息达12个月。

（7）吴忠市众汇商贸有限公司

补贴贷款利息达12个月。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4.5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通过对补助的7家企业财务数据调查分析，部分企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有所增长。表明项目的实施对增加企业收入，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产生了较大影响；企业在科技创新的同时创造新的岗位，增加就业人数，提高当地群众收入水平。

主营收入增长超过10%的企业有3家：吴忠市红长青农副产品有限公司、吴忠市众汇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及宁夏朗格尔电梯有限公司。

（2）社会效益

赢得发展优势：引导资金补助也是企业软实力的一种体现，获得政府补贴的企业更有竞争力，能够获得补贴在很多方面也是优势与同行的，企业也可以利用优势快速占领市场，成为行业排头兵。

吴忠市微创医院改建项目的实施，可以为吴忠市及周边地区提供以卫生医疗、健康档案、疾病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便民服务。不仅解决了本地区卫生医疗、养生保健、康复理疗等民生需求，切实改善市民就医难等问题。

朗格尔电梯维修保养物联网平台全面提升电梯的安全防患措施，将重大事故消除在萌芽之中，在出现问题时，第一时间响应，缩短电梯救援时间，减少民众生命财产损失，提高社会公共安全指数以及群众的满意度，加快建设创新、文明、开放、平安、宜居、幸福的现代化城市。

红长青农副产品智慧仓储冷链配送服务中心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加快项目区周边以果蔬为代表的生鲜农产品经营方式的转化速度和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有利于延长农产品保鲜、保质7期，是实现农产品反季节增值的有利途径。同时也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项目的建设将有力带动吴忠市农业结构的调整，从而提高地区农业的有效供给能力和农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 （3）可持续影响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现代化、市场化、国际化为方向，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全方位打造现代服务业产业载体与服务平台，积极促进服务型经济规模扩张，引入项目、结构优化、层次提升。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申报和管理方面

利通区发改局设定了绩效目标，但未细化为具有时限性、可考核、可量化的绩效指标。

（2）部分受助企业品牌管理及创新意识不足

在企业走访过程中，内部管理、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弱。宁夏凯悦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宁夏恒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团队培养、市场推广存在一定欠缺。

（3）受补助资金使用方面

部分企业未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独立核算，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合理；宁夏凯悦投资置业有限公司2021年12月补贴利息中有部分用于支付税费、残保基金、天然气及电费，后期该企业通过自有资金进行补付,企业整体对资金管理及认识水平不高,利通区发改局在资金拨付后亦未能定期督查走访，企业必须从每一级都肯定资金管理的重要性，保证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力度。

**5、整改建议**

（1）绩效目标申报和管理方面

利通区发改局在编制预算时应根据《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的相关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并细化分解为指向明确、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后，按照《吴忠市利通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吴利党办发〔2019〕112号）要求，开展绩效自评。

（2）加强内部管理，牢固树立品牌化

企业要想获得持续的发展，关键是必须吸引并留住更多企业需要的人才，人力资本最根本的特性是有效的激励。但在家族企业里,普遍存在的问题是大多数家族企业过于依赖组织中的欠缺公平性和合理性管理制度来约束员工的工作。

（3）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

利通区发改局紧盯专项资金拨付、使用、监管等重点环节强化监督检查，压紧压实主体责任，督促廉洁、高效使用服务业引导补助资，定期对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强化跟踪问效。

**（四）吴忠市利通区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转系统（二期）工程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转系统（二期）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为2746.64万元，吴忠市利通区财政局共拨付1215.00万元。

项目新建生活垃圾压缩运转站1座，总占地面积9460平方米（14.19亩），总建筑面积4336平方米，其中垃圾压缩间1400平方米，业务用房（调度中心）建筑面积1570平方米，机修间、车库及库房建筑面积为1330平方米，门房及计量间36平方米。新增生活垃圾收集运转车辆6辆（洒水车2辆、扫地车1辆、31T勾臂车3辆）。配套建设给水排水、采暖、电气等工程，购置卧式装式压缩机2台，横移平台2套，PLC电气控制系统1套，喷淋及抽风除尘除臭系统1套，钢架平台1个，维修设备1套，垃圾集装箱4个，SCS30电子汽车衡1套。

项目的完成进一步完善了县城生活垃圾收集，改善了吴忠市生态环境，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环境友好型社会、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基础，从而促进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1.6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一是该项目建成运营后对提升市区垃圾处理能力，改善吴忠城市环境，促进吴忠市经济发展提供助力，通过城市的发展建设增加人民群众收入，带动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符合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

二是该项目有利于周边企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促进吴忠市的发展和居民增收，该项目改变吴忠市城乡的环境，提升政府总体对外形象。

（2）生态效益

一是减少空气污染：垃圾成分是一种混合体。有机物质在运输及露天堆放过程中分解产生恶臭，大量氨、硫化物等污染物向大气中排放，其中有100多种有机挥发气体，其中含有多种致癌、致畸物质。通过垃圾处理，减少有机物质堆积，减少恶臭气体，营造城乡清新的生活环境。与此同时，垃圾处理了高含水率的食品垃圾，提高了其他垃圾的焚烧热值，减少了垃圾焚烧空气的二次污染。

二是减少城乡水污染：垃圾中的有害成分很容易被雨水冲刷到地面，在垃圾堆积或填坑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酸碱有机污染物，导致水变黑变臭，溶解垃圾中的重金属。直接将垃圾丢弃到河流、湖泊或海洋中，会造成更严重的污染。

三是有利于城镇居民提高生活质量 、改善身体健康。城镇垃圾的统一收集管理，能很好的解决因垃圾困乱堆乱放而产生的恶臭，白色垃圾漫天飞的现象。居民生活环境更加干净、更健康、更美观。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绩效指标未量化、细化。

（2）该项目合同管理不规范，未约定计划开工时间和计划竣工时间。

**5、整改建议**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在整个预算绩效管理中处于龙头地位，贯穿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决算、监督的各个环节，既是预算编制阶段资金安排的前提条件和基础，也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行监控的主要内容，还是预算执行完毕后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编制预算时，要根据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和单位职能特点，科学、合理测算资金需求，阐述绩效内容，确定绩效目标和指标。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是财政部门安排资金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重点审核绩效目标与项目的相关性、实现绩效目标所采取措施的可行性、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实现所需资金的合理性等，根据审核结果安排预算，将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项目实施后，按照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要求，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

（2）加强合同管理

合同管理是项目单位档案管理中的重要内容，是合同双方解决争议的重要依据，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签订施工合同时，认真填写签订日期、竣工日期等具体内容。

**（五）吴忠市利通区2021年农村公益事业及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财政局2021年农村公益事业及整村推进财政奖补项目项目预算资金3900.00万元，实际可用资金3925.7万元。其中：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3300.00万元，整村推进项目600.00万元，结转上年资金25.7万元；用于修建村内道路、路灯安装维护、村容美化绿化、农业基础设施渠系维修改造项目、村级公共文化场所建设项目、安置小区基础设施改造及道路硬化及其他村民认为需要兴办的村内公益事业建设等。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6.5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的实施，巩固脱贫攻助推了乡村振兴，方便了项目区域村民出行和生活，发挥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提升了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是45个项目的落成，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文体活动广场、沟渠改造、路灯、巷道硬化等公共设施覆盖程度高，项目所在地村民对公共设施或活动场所平均满意度达到90%以上。通过项目区排水沟渠、道路、墙体等建设和完善，提升了农民生活品质，促进了乡村精神文明，为当地居民的生活提供了便利，增强幸福指数。

二是项目惠及46个村和2个国有林场，受益所在地居民。有效地解决了农村生产生活出行难、灌溉难等问题。一条条水泥路让村民更便利地将农产品送出去，一盏盏路灯为村民照亮了回家的致富之路。

三是东塔寺乡白寺滩村农家乐、民宿、大青采摘园项目结合实际打造宜居宜游的特色村。乡村民宿既满足了城里人的消费需求，又从产业、文化、生态、人才、组织等多个层面推动了乡村振兴。为良好文化传承和打造乡村漫游，奠定基础。

近年来，利通区各乡镇（林场）坚持统筹城乡发展乡村振兴战略，结合吴忠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2）生态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完善了基础设施，提升了人居环境，使项目实施地逐步实现了生态美、生活美、风尚美，不断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提高村民居住质量。

在人居环境整治中，金积镇、高闸镇、金银滩镇、扁担沟镇、古城镇、上桥镇、东塔寺乡、板桥乡、马连渠乡、郭家桥乡、巴浪湖农场及吴忠林场完善基础设施、新建休闲广场及道路铺设，与田园风光相互辉映，成为了乡村又一道靓丽的风景线；村容村貌综合整治、主要巷道或文体广场绿化、文化墙美化以及垃圾处理站完善，改善了区域生态环境，促进了生产、生活、生态的有机统一和生态良性循环。

按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规划，以生态环境提升为载体，推进乡村生态农业旅游，围绕生态农业产业发展规划，发展壮大特色水果产业链，引导农特产品标准化生产，全面提升农家乐、民宿、大青等特色品牌，通过承办各类品牌赛事活动，将农业旅游与乡村体育旅游相融合，不断提升了小镇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诸多旅游项目投资者纷至沓来，促进水果销售，增加农民收入，带动乡村旅游。在美丽乡村建设的指引下，东塔寺乡白寺滩村探索出了一条可持续发展的农业旅游模式。

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已成为提升农田水利设施，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幸福感的有力推手，各乡镇将虚心听取民意，积极争取项目，扎实推进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实施，不断提升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项目完工情况有待加强

巴浪湖农场庄点巷道硬化工程项目。于2021年10月12日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宁夏亚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合同协议书》明确规定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19日，竣工日期2021年11月19日。截止2022年9月，项目尚未完工，整体滞后。

金银滩镇杨马湖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于2021年10月12日进行公开招标确定宁夏平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合同协议书》明确规定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0月21日，竣工日期2021年12月4日。截止2022年9月，项目尚未完工。

板桥乡巷道村湖沟路沟整治工程项目、高家湖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正在编制。

上桥镇牛家坊及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美丽村庄整村推进项目在完工后，未能积极有效组织验收工作。对于客观原因不能按期完成的项目缺乏必要的沟通、协调和督促，导致个别项目出现资金沉淀的情况，资金效益发挥不足。

（2）项目结束未及时编制财务决算

48个项目中，东塔乡、马连渠乡在遵循项目验收、结算审核后，均聘请第三方按照具体项目出具《基本建设财务决算报告》，并按照财务程序将在建工程做固定资产处理，建立一套完整的项目档案体系。其他乡镇、国有林场均未能积极有效编制财务决算报告。

实施完成的项目经过检查验收后，移交村级管理，由村级记入固定资产账。缺乏完善常态化检查督导，定制切实可行长期维护机制，遵循“谁使用，谁维护”的原则。

（3）履职能力需加强

现场资料审核过程中，有部分单位在工程支付、合同签订等方面存在疏忽。例如：古城镇党家河湾村农村道路硬化改造工程在支付过程中未能将《工程进度价款付款证书》等附在记账凭证中；古城镇绩效目标申报表编写未能详实有计划列举，例如：数量指标应为道路铺设公里数、标志牌数量等；质量指标应为验收合格情况等。

吴忠林场渠道改造砌护项目《基本建设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建设单位未加盖公章。

**5、整改建议**

（1）紧盯目标任务，尽早实现受益

项目单位吸收以往年度实施经验，合理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及计划，实行项目总负责人制度，成立项目实施小组，合理搭配小组成员，确定项目总负责人，落实小组职责分工，制定严格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和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控制管理制度等。

建议各参建单位在履约过程中要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狠抓落实，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加强沟通协调、加强服务工作，尽快共同完善工程各类资料表格、变更图纸、现场签证等手续，确保工程完工后能及时组织验收、结算等工作。

后续工作安排应由各乡镇多方协调、督促施工单位投入施工进程，保质保量，尽早交付使用。

（2）实现“应转尽转”，完善资产管理

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竣工财务决算，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各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对已交付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的建设项目，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确认资产价值。

按照《关于迅速开展已使用在建工程转固专项整治工作》文件要求，加快办理具备转固条件的竣工项目转固手续。同时，逐步建立健全资产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对本单位固定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管理，促进资产管理提质增效。

（3）精益求精，恪尽职守

建议项目单位自查自纠，查漏补缺，尽快完善，为下一步工作奠定扎实基础。加强绩效目标填报研究，科学合理补充完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目标填报中有效涵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置与年度工作内容相匹配。

**（六）吴忠市利通区2020年度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补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2020年度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补项目预算510.00万元，实际到位510.00万元（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科技条件专项）。为促进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质量双提升，带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支撑引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利通区科技局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纳入重点工作，积极组织企业开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5.34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受奖补企业2021年营业收入达13亿元（收入过亿企业3家），利润总额达9047.70万元，上缴税收达2143.12万元。

（2）社会效益

突出企业主体，鼓励技术创新、鼓励企业获得科学与技术新知识，创造性运用科学技术新知识或实质性改进技术、产品、工艺，以推动本地区相关行业的技术进步。提高企业自主研发意识，加强科技人员队伍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从而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的数量，提高企业本身质量，以符合国家产业转型升级大格局。

（3）可持续性

受奖补企业2021年研究开发费用投入4911.76万元，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3.76%。职工总数1500人有余，科技人员数239人，科技人员占比15.14%。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宁夏恒丰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研发费用共投入2746.13万元，销售收入共92728.83万元，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为2.96%。参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企业销售收入在2亿元以上的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3%，该企业2021年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重略低。

**5、整改建议**

加强企业研发条件和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力度。一是在具备条件的企业建立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等基地，鼓励企业与大学、科研机构共建各类研究开发机构，支持企业研发能力建设。二是鼓励企业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开展各类人才的培训，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共同培养技术人才。三是鼓励企业探索建立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分配的制度和措施。

**（七）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项目预算2070.20万元，实际到位2070.20万元。项目由利通区自然资源局实施，包括2021年国土绿化项目、五里坡奶牛生态养殖基地四期绿化工程、五里坡肉牛养殖基地二期绿化工程、扁担沟镇五里坡高效节水改造提升项目区绿化工程。旨在推动本地区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并带动生态养殖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有效地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控制和减轻当地及周边地区的风沙危害，保护生物基因库，使林业资源得到可持续发展；美化环境，为当地发展多种经营创造条件，保护人类的生存空间，改善群众生活、生产环境质量。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3.65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一是能够保护五里坡生态养殖基地牧场不受风沙危害，提高奶产量和肉产量，推动本地区经济发展，带动农民收入增长；二是项目建设工程任务量大，持续周期长，需要投入一定的劳动力，这有利于社会就业和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有利于提高社会群体的就业，增加收入；三是项目实施需投入苗木、材料等多项内容，涉及多项产业，对利通区相关产业的发展起到重要拉动作用，促进多项产业的共同发展。

（2）社会效益

一是使该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土壤沙化得到有效遏制，改善了五里坡生态环境，并带动肉牛、奶牛产量，推动了五里坡生态养殖业进一步发展；二是通过实施美丽村庄绿化提升改造，使乡村的环境得到改善，主要通道、进村路和村级小广场、主巷道、渠道两侧全部绿化，构建出干净、优美、文明、和谐的生态家园，为利通区乡村振兴助力。三是利通区经济林产业紧紧围绕苦水河沿线休闲农业产业带建设，按照宜林则林、宜果则果的原则，大力实施经济林基地建设、示范园建设及科技培训工作，已建成自治区级优质苹果示范基地3个；利通区级经济林标准化示范园8个，打造了富腾苹果现代集约栽培技术示范基地、苹果肥水一体化灌溉技术示范基地、吴忠林场设施葡萄防冻技术示范基地、苹果绿色果品生产技术示范基地、苹果成龄树改造提升示范基地、上桥镇设施葡萄高干水平修剪技术示范基地及扁担沟苹果防冻技术示范等一批经济林植示范基地，有力地推动了全区经济林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示范园建设及科技培训工作。

（3）生态效益

增加了绿化面积，提高了利通区森林覆盖率，使项目区植被逐渐恢复，从而减少了水土流失和土地损失，起到了保护土壤，涵养水源的作用，有效改善利通区的生态环境。退化林改造项目的实施，改善了林分结构，使项目区域的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提升，同时能降低乡村道路噪音和粉尘颗粒物，使自然环境中的生物体、水资源、大气等保持平衡状态，实现居住家园优美的同时有效改善生态环境，从而提高利通区的人居生活环境。

1. 可持续影响

“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近几年的工程大部分位于五里坡区域，这一地区主要灌溉采取的是东干渠扬水灌溉，受供水量制约发展较慢。而且五里坡可造林土地也比较分散，供水距离较远，五里坡地区水资源紧缺，绿化用水矛盾突出，特别在夏季高温时，经常出现林木急需用水而没有水的情况，直接影响到苗木的成活绿和保存率。

（2）经果林管理水平较低。经果林发展速度慢，栽培管理技术含量比较高，而且周期长，受技术力量少、服务机制不灵活等因素的影响，栽培管理水平较低。

（3）根据《吴忠市利通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处罚告知书》，利通区2021年五里坡生态养殖基地防护林工程“合同超批复核定工程监理及其他费用的309%”。分析原因主要是利通区自然资源局对于《利通区2021年五里坡生态养殖基地防护林工程初步设计》审核把关不严。

**5、整改建议**

1.在五里坡奶牛四期养殖基地臭马井子沟以南增加调蓄水库，缓解夏季供水紧张局面。同时充分利用“五里坡四期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污水处理完成后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要求，可以作为五里坡奶牛四期绿化灌溉用水水源。

2.加大经济林示范项目建设。围绕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经济林产业发展，重点培育苹果、设施经果林示范基地建设。主要示范苹果矮化新品种、密植栽培新技术、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新模式、设施葡萄防冻技术等技术，发展现代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技术体系。

3、建议利通区自然资源局加强项目管理管理人员对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知识的学习，使项目建设工作更加科学、规范、有序。在今后实施的工程项目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组织实施招标工作，规范招投标程序，严格审核作业设计，按照批复实施项目，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八）2019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奖补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19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奖补资金项目预算1669.00万元，实际到位1669.00万元。项目的实施旨在支持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保育员、卫生保健人员补充长效机制，推动幼儿园教职工工资待遇保障，足额足项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形成多元参与、公平竞争的格局，激活民办幼儿园自我发展的内驱力，提高民办园质量与水平，加强幼儿园综合治理能力，加快推进利通区学前教育优质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6.0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从“推动幼儿园教职工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保障”看，2019年-2021年利通区教育局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制发了《利通区2021年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学前教育考核奖补资金实施方案》，根据幼儿园实际情况，对教师、保育员、保健人员进行社会保险补贴，推动幼儿园教职工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交纳保障。

从“激活民办幼儿园自我发展的内驱力，提高民办园质量与水平”看，利通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始终坚持教育事业优先规划、优先发展、优先保障、优先解决实际问题“四个优先”举措，未出现拖欠教职工工资现象，保障了教师工资待遇，形成多元参与、公平竞争的格局，激活了民办幼儿园自我发展的内驱力，提高民办园质量与水平。

（2）可持续影响情况

完善学前教育布局规划体系和公共服务网络。根据城镇化进程加快、学龄人口变化趋势和区域居住人口分布，计划新建、改扩建乡镇公办幼儿园3所，实现乡镇公办园全覆盖。开展幼儿园分类定级，积极引导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转为普惠园，进一步提高普惠水平。

“从建立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保育员、卫生保健人员补充长效机制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学前教育资源还不足。目前，利通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公办幼儿园起步迟，民办幼儿园占比高、体量大。大班额问题还需通过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扩增班级和增加教师配备等措施逐步化解。

（2）办园条件还需进一步改善。利通区幼儿园在硬件建设上、办园条件需进一步改善。

**5、整改建议**

（1）扩大教育资源供给。利通区要按照《利通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吴利党教办发〔2022〕2号),推进第九幼儿园、第十幼儿园、第十三幼儿园、东片区第一幼儿园的建设进度，确保年内建成并投入使用。采取新建、改建等方式，在3个农村乡镇建设乡镇中心幼儿园，确保实现“一乡（镇）一中心幼儿园”，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以上。

（2）建强学前教师队伍。建立公办园教师补充长效机制，制定幼儿园编外教职工工资同工同酬政策措施或办法,合理确定普惠性民办园教师收入，为教职工缴纳“五险一金”，及时足额发放教师工资。严格落实民办幼儿园“两教一保”配备标准，开展园长、专任教师定期培训和全员轮训，确保专任教师持证率达到90%以上，园长持证率达到100%。

（3）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推进幼儿园集团化办园模式改革，健全集团化办园机制，激发集团发展活力。完善学前教育教研体系，落实教研指导责任区制度，通过园本教研、区域教研，适时开展“学前教育月”、创新素养观摩、体教融合等活动，提高幼儿园教师科学保教水平。

**（九）2020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互联网+教育”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0年-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互联网+教育”项目预算3274万元，资金到位3274万元，主要用于2020-2021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多媒体设施设备提升采购。截止评价日，采购设备已全部验收并交付使用。通过项目的实施对于利通区构建“互联网+教育”环境，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了智慧教室的建设，形成统一开放的数据标准和业务工作模型，最终实现学校教学、管理和服务过程的全面信息化，信息集约化利用，为进一步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着力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6.43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从提升“互联网+”智慧课堂助力基础教育质量”看，2020年-2021年利通区教育局不断加大“互联网+教育”投入，**一是推动德育现代化。**以利通三小“镜子伙伴”学生德育评价体系为依托，整合利通二小“智慧党建”、利通十一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6个特色德育载体，搭建德育评价系统和德育科研可视化集控运维平台，构建“群组合作+同伴互评+共同成长”可视化行为习惯评价体系，形成一人一数据库、一人一“体检报告”，推动德育管理数据化、德育评价多元化、学生行为习惯规范化。**二是推动课堂智慧化。**充分发挥人工智能技术引领作用，探索形成以开元小学为代表的“4453混合式精准研修模式”，开展以“大数据”为支撑，以智课系统数据采集分析为手段，以“核心教研组+实验年级组+名师工作室+区域大教研”为主体，以“三备两磨”、“同课异构”、“跨学科共研”多种形式并行的混合式精准教研。坚持因校制宜、一校一案、辐射带动，推动“智慧课堂”“线上悦读会”“互动课堂”“专递课堂”等智育品牌齐发展、共繁荣，推进城乡资源共享、校际活动共融、课堂教学共进。**三是推动体育数字化。**秉承“让每一个学生享受优质资源，让每一个学生全面健康成长”理念，探索“1+4+3+N”创新教学模式，打造足球、跳绳等特色课程，辐射带动田径、篮球等多个运动项目，配备运动背心+手环、智慧操场感应、智慧跳绳等设备，形成个性化运动数据档案，全面追踪学生运动成长变化。《技术赋能课堂，智慧引领发展》案例被教育部评为2021年度基础教育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示范案例。**四是推动美育多彩化。**依托“互联网+教育”，构建“融情”课程体系。以利通九小等6所学校为主，借助信息化技术手段，开发9大类50多门选修课程，形成的资源共享上传宁教云数字校园，让全区中小学生在科技创新、雕刻葫芦、书法教学等特色美育活动中发现美、表现美、共享美。**五是推动劳动教育智能化。**致力于让孩子回归自然，让课堂走向生活，挖掘、总结利通十六小等6所学校劳动教育亮点和经验，构建以生活技能、生命体验、生态环保为内容的“三生教育”课程体系，以智慧生态创新实验室、绿色课堂为实践基地，开展“双师双线”课堂教学活动，探索砖雕、版画、实验田等劳动教育新模式，推动课堂知识与劳动教育深度融合。利用“智慧校园”数字平台，对学生劳动进行全过程记录，把劳动素养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内容，2021年利通区被确立为“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

（2）从“促进互联网与教育教学持续深度融合”看，建设了利通区教师智能研修中心，打造利通教育“人才高地”，实施网络提速增智改造工程，推动城乡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教育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数字校园建设全覆盖，形成教师、教学、教研1条研究链，探索教研室、教研共同体、名师工作室3条路径，开展了“5+1”系列、教师五大能力提升等5项活动，73人获得省市优质课竞赛一、二等奖，53节课程获评省市“精品课”，利通十六小教师吕桂梅代表宁夏参加了全国青年教师语文优质课竞赛，疫情期间，录制优质课程304节，其中7节入选“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课程资源库，初步形成县域优质课例资源库。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校际间信息化应用水平不平衡。分析原因：主要是利通区教育局根据《吴忠市利通区加快推进“互联网+教育”实施方案（2022-2025年）》分进度分批次在实施薄弱学校信息化能力提升项目、薄弱学校“互联网+教育”试点项目，新建项目整体基础环境建设和数字资源供给质量较高，而有的学校还没有实现信息化环境建设，有的学校因信息化设备需要叠代更新，从整体来看校际间信息化应用水平不平衡。

（2）教育教学融合程度还不高。分析原因：主要是智慧助教与教师应用水平不均衡。年轻而富有活力的教师，在“互联网+教育”的大趋势下，对信息化设备的使用熟练，有部分老教师在智慧教学中存在因思想观念守旧而畏缩不前的情况。

**5、整改建议**

建议积极争取国家和自治区专项，根据本级财政统筹规划，加大在中小学教学信息化领域的投资，一是为学校提供相应的软硬件设施，进而确保利通区城市与农村学校都能具备实现信息化教学的现实条件；二是在立足于现实的基础之上合理采用信息化技术进行教学，以促进利通区基础教育中信息化的均衡发展；三是相关部门也需要加大信息化教育应用程序与课件的开发，充分结合现实教育情况，开发出适合于大多数学校信息化教学的软件，以进一步推动基础教育信息化的平衡发展。

**（十）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生态移民学校学生免费午餐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生态移民学校学生免费午餐项目预算安排523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配套资金。利通区教育局按照人均每天5.60元的标准对利通区3600名生态移民学校学生提供免费营养午餐。涉及学校共9所，包括：扁担沟中心学校、扁担沟一小、扁担沟二小、黄沙窝学校、同利小学、五里坡小学和孙家滩中心学校、闽宁小学、石家窑小学。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3.0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利通区教育局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强了控辍保学机制的落实，全学年无辍学情况发生；在校学生体质监测达标率为93.84%，超过预定90%的计划标准，学生体质明显增强；98.78%的被调查对象认可项目实施为学生家长安心从事务工（农）提供了时间保障，在减轻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解决家长后顾之忧的同时，促进了学生家庭收入的增加和地方经济的发展；各项保障机制健全完善，有效促进了义务教育均衡和可持续发展。

（2）可持续影响情况

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从“档案完备性看”，项目单位档案资料基本完备。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被评价单位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不足，满意度指标值过高；绩效指标完整性不够，档案资料完整性、明厨亮灶率等指标缺失。

（2）学生就餐实名签到名册缺失，未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第七条实行实名登记管理执行；学生家长参与监督机制形同虚设，调查过程中发现学生家长对学校给学生提供营养餐的具体情况了解和重视程度不够。

**5、整改建议**

（1）建议被评价单位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结合本次评价进行梳理完善，便于项目后续实施评价全面充分合理。

（2）发挥校长负责制的作用，将国家对本项目的实行政策、各学校的具体实施情况及时进行反馈沟通，并接受家长的监督。

**（十一）2019-2020年吴忠市利通区学校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19-2020年吴忠市利通区学校建设项目预算安排共15019.71万元。项目包括第三幼儿园建设项目、第二小学综合楼建设项目、第十八小学建设项目、第十七小学建设项目、第十一小学操场建设项目、第四幼儿园建设项目、金积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回收民办幼儿园项目。项目的实施旨在扎实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解决利通区学前幼儿“入园难”、“入园贵”和“大班额”等突出问题，优化幼儿园布局，进一步巩固提升利通区学前教育办学水平，采取有效措施缩小城乡、区域差距，为学前幼儿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创造良好条件，加快推进利通区学前教育阶段优质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4.76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推动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2019-2020年利通区教育局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合理规划学前教育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基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城乡教育资源扩容增量，增加幼儿学位387个、大班额占比控制在2%以内，巩固学前毛入学率99.14%，学前教育办学条件改善效果显著。

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对人力资源的利用率。本项目建设任务量大，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参加工程建设，有利于社会就业和吸纳社会剩余劳动力，提高社会群体收入增加。

（2）生态环境效益

从“有效改善区域空气环境质量”看，该项目的实施增加了幼儿园内的区域绿化面积,有效改善了幼儿园和周边环境空气质量，生态效益明显。

（3）可持续影响

从“校舍持续使用年限看”，项目按设计使用年限要求为50年以上，经质量验收合格，可保障项目的持续使用。

从“项目维护机制健全性”看，项目有明确的组织机构和管护责任单位，工作职责明确、人员配置到位，经费有预算安排，为项目建成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从“档案完备性看”，项目单位档案资料基本完备。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部分建设内容未按期完成。分析原因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开工时间推迟，影响了项目建设进度。

（2）项目监督检查工作还不够规范，未形成相关检查记录。分析原因主要是建设单位仍存在“重建设，轻管理”的情况，对监督检查的管理工作还不到位需进一步完善。

（3）存在项目资金管理和帐务调整不规范的问题，会计基础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4）学前教育资源还不足。目前，利通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公办幼儿园起步迟，民办幼儿园占比高、体量大。大班额问题还需通过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扩增班级和增加教师配备等措施逐步化解。

**5、整改建议**

（1）建议利通区教育局增强项目管理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一是加强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管理意识，充分重视项目管理工作，成立相应的工作领导小组或专门机构负责项目实施，针对项目制定合理的项目实施方案并认真落实；二是建立完善的监督检查机制，对项目定期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关检查记录，积极运用（整改）项目监督检查或考核结果；三是完善全过程管理机制，统筹项目管理。推进工程管理责任制落实，加强对建设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完工的及时性。

（2）加强教育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提高会计基础工作能力。加强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完善教育专项资金管理体系有助于做好教育工作，保证学生受教育的权利，促进教育事业的和谐发展。利通区教育局要严格按照遵守《会计法》、《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19〕10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按照《利通区教育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吴利教发[2019]50号）和《利通区教育局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落实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挪用等情况，进一步完善健全各项会计核算和内控制度，强化会计监督职能和审核责任，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提高财会人员的执业水平。

（3）建强学前教师队伍。利通区通过设立区财政专项资金、核定公办园教师编制、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建立公办园教师补充长效机制。制定幼儿园编外教职工工资同工同酬政策措施或办法,合理确定普惠性民办园教师收入，为教职工缴纳“五险一金”，及时足额发放教师工资。严格落实民办幼儿园“两教一保”配备标准，开展园长、专任教师定期培训和全员轮训，确保专任教师持证率达到90%以上，园长持证率达到100%。

（4）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推动学前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第一，完善学前教育教研体系，落实教研指导责任区制度，通过园本教研、区域教研，适时开展“学前教育月”、创新素养观摩、体教融合等活动，提高幼儿园教师科学保教水平；第二，科学有效组织实施“5080”攻坚行动，创新幼儿园办园模式和管理体制，充分发挥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在保证办学方向、规范办学行为、实施科学保教等方面的辐射和引领作用，着力规范薄弱幼儿园办园行为，推动学前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普惠优质学前教育的需求。

**（十二）2021年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936.2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524万元，自治区资金271万元，地方配套资金1369.68万元，企业、居民社会投资771.43万元。以2000年以前建成的环境条件较差、配套设施不全或破损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住宅小区为改造重点,以补齐小区功能短板为切入点，解决供水、排水、供气、供电、通信、采暖等基本需求；在保基本的基础上，通过房屋维修改造、增设配套停车场、垃圾分类站、物业用房等，提升居民生活便利；通过安装休息凉亭，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和基本公共环境；切实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提升人居环境质量，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2.17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造的小区主要为2000年以前建成的的住宅小区，主要特点是环境条件较差、配套设施不全或破损严重、群众反映强烈，已经无法满足时代的发展。近年来，建筑行业发展迅速，尤其是重视基础配套设施的建设，而老旧小区出了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外，还存在一定的违章搭建现象，不仅降低了居民的生活质量，也约束了经济的发展。通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这一重点民生工程，不仅改善了居民的生活水平，也能够促进经济的发展，实现社会效益。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企业、居民等社会筹资比例不足。按照《关于下达2021年度全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的通知》（宁建发〔2021〕4号）文件要求，企业、居民等社会筹资不低于改造项目资金的20%。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中企业、居民的社会筹资额771.53万元，占2021年项目合同总额6967.10万元的11.07%，不足20%。

（2）改造内容中提升类改造完成率偏低。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法[2020]23号）和《关于开展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的意见》（建科规〔2020〕7号）文件要求：存在养老、托育、助餐、家政保洁、便民市场、便利店、邮政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等提升类设施短板的小区，将相关设施短板纳入改造方案的小区占比达到60%以上。受改造场所所限，本项目进行居民休闲活动设施改造的小区1个，占改造小区（20个）的比例5%，完成率8.33%。

（3）受疫情防控及冬季停工影响，部分标段未能及时进行竣工验收。按照《2021年利通区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要求：2021年11月底，由住建牵头，区相关部门、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进行联合验收。复核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发现：受疫情防控及冬季停工影响，19个老旧小区楼体改造项目中5、7标段；19个老旧小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中4、5、7、13标段；塑配小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1、2、3、5标段；塑配小区楼体改造项目3个标段因档案资料不齐备未能及时在2021年底进行竣工验收。

**5、整改建议**

1.加大宣传力度，提高企业、居民等社会筹资比例。

建议吴忠市利通区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宣传力度，积极动员当地水、电、热、燃气、通信等企业及小区居民自行投资，参与到老旧小区改造中。各方应形成合力，以共赢理念为指导，激发居民参与改造的主动性、积极性，充分调动相关企业支持、参与改造，实现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成果共享的和谐局面。

2.及时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验收工作是考核项目设计成果、检查项目设计是否符合目标要求和实施方案的重要环节。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工程实施进度进行初步验收，在项目完工后及时审查项目验收资料及有关证明，批复项目验收申请，审聘验收专家，确定项目验收时间。

**（十三）2021年利通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安排资金3487.1758万元，在上桥镇牛家坊村、东塔寺乡白寺滩村等6个村庄开展实施。主要实施内容为道路硬化、广场铺装、绿化补植、门牌路灯、街面改造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建设。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8.68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根据实地走访，利通区通过实施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注重用好环境来培育新业态，创新“产业+N”发展模式，打造了一批“网红村”、民宿村、共享村，变“田园”为“公园”、变“农房”为“客房”，为村庄发展增加“造血”功能，促进文旅产业发展，拉动新型消费。以利通区牛家坊村为例，高质量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以发展乡村休闲农业为突破口，融合一二三产业，因地制宜发展新型餐饮服务、生态观光等特色产业，相继建成荷畔人家、桃源农庄、牛家大院3家“三星级”以上农家乐，打造3000平米农耕民俗文化体验区以及自治区唯一村级博物馆“农耕民俗文化博物馆”。2021年接待游客120万人次，旅游增收达760万元，带动当地就业人数570余人，村集体增收142万元。东塔寺乡白寺滩村顺应乡村振兴发展契机，整合区域大青葡萄、经果林、温室大棚、精品果蔬、花卉苗木等种植资源，以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亮点，挖掘本土乡村民俗生活基调，强化产业合作与项目引入，将项目地打造成为集美丽村庄产业融合发展示范、民宿庭院老村生活、主题节庆活动集市、乡村智慧管理服务等多功能于一体的高质量美丽宜居产业融合发展的示范村，确保农户提质增效、农民增收。

（2）社会效益

基础设施和生产生活条件改善：2021年吴忠市利通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道路硬化、广场铺装、绿化补植、门牌路灯、街面改造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建设。通过项目实施，合理布局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持续加强水利、电力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升级了农村基础设施，路平、房洁、水清、树盛、垃圾分类、宅前屋后干净，解决农村改厕、垃圾处理等民生期盼，因地制宜，先规划后建设，补齐了农村建设的短板。改善了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增强村民幸福感。

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改善：根据评价组对照项目实施前的照片及现场调研的情况，村容村貌和人居环境提升明显。村容整体环境非常整洁，并注重保护和塑造村庄特有风貌；村庄道路两侧、河道、公共场地、农宅基本没有影响村容环境的违章建筑；宅前屋后堆物放置整齐，无暴露垃圾；家庭养殖规范，无散养现象。例如高闸镇李家桥村尊重既有村庄格局、村庄与自然环境及农业生产之间的依存关系，重点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和生产条件，以实施地主要巷道院落外立面改造为主，在原有的围墙、门口基础上，继续沿用红砖元素，对现状道路两侧的墙体、建筑立面、入户门进行适当改造、提升，避免大拆大建，形成风格一致的村落建筑风貌环境。

村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利通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积极申报争取旅游乡村、人居环境示范村生态文明村、美丽休闲乡村、民族团结示范村等荣誉称号，提升美丽乡村形象和品牌，进一步提高村庄知名度和美誉度。例如上桥镇牛家坊以果蔬、苗木、花卉种植产业为基础，以休闲旅游产业为主导，以农产品加工销售流通为延伸的产业结构，塑造“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全国乡村旅游模范村”“全国生态文化”“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全国3A景区”等多项优势品牌；利通区东塔寺乡白寺滩村依托当地乡村资源优势，积极整合农业、人文、生态、旅游等资源，通过增设微景观，运用老物件寓景于农的主题性创作，让乡村乡愁气息与现代都市生活融合，该村先后被授予“利通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吴忠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利通区级创业示范基地”、“吴忠市级创业示范基地”、“自治区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的荣誉，提升了利通区村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

（3）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通过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结合古村落、古建筑、名人古迹等保护，依据地形地貌，加强护村林、风水林、景观林保护，促进人文景观与自然景观的和谐统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乡镇政府加强对乡村原生林草植被、自然景观、小微湿地等自然生境及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全面保护乡村自然生态系统的原真性和完整性。

村庄规划区绿化覆盖率：根据项目组对照项目实施前的照片及现场调研的情况，利通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利用边角地、空闲地、撂荒地、拆违地等，开展村庄绿化美化，建设一批供村民休闲娱乐的小微绿化公园、公共绿地。开展庭院绿化，见缝插绿，有条件的开展立体绿化，乔、灌、草、花、藤多层次绿化，提升庭院绿化水平。例如上桥镇牛家坊村建设绿地公园总绿化面积约20000平方米；郭家桥乡山水沟村村庄绿化整治对村庄主要道路、巷道补植绿化990株补植；古城镇新华桥村通过项目实施绿化6158平方米，房前屋后种植树350株等。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不够清晰、细化、可衡量。根据《吴忠市利通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吴利党办发〔2019〕112号）文件要求，要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强化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及评价。但在实际工作中，利通区多数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未能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实施过程中未能及时进行跟踪监管。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目标对项目实施的约束作用，而且不利于后期对项目实施作出全面评价。

（2）个别环境整治项目后期缺乏健全有效的维护管理制度。根据评价工作组对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现场走访考察，有个别环境整治项目因后期缺乏维护保养，项目新建设施设备已经破损，如东塔寺乡白寺滩村水渠改造项目已经有部分地段护渠铺砖损坏现象、古城镇新华桥村建筑外立面改造项目有雨水管破漏情况以及高闸镇李桥村、上桥镇牛家坊村部分草坪绿地缺乏维护保养，影响了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项目创建成果。

（3）个别项目未能按计划施工以及验收延期。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以及调查访谈内容，利通区东塔寺乡白寺滩村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项目未能按2021年度建设计划施工以及验收延期。经过评价组与项目单位核实，该项目一标段（双新路南段段落）休闲广场建设工程因施工现场西南边土地属性问题导致工程延期，项目前期规划存在未能核实建设条件的问题。

**5、整改建议**

（1）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对预算绩效政策的宣传与解读，定期组织人员对绩效相关政策文件内容进行学习和培训，提升相关负责人员绩效意识，在以后年度进行项目申报时，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计划内容和预算安排情况完善绩效指标的编制，并赋予合适的指标值，从而反映项目内容的完成情况和预期效益，为后续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及考核等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2）建议乡镇建立完善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持久巩固创建成果。按照《2021年利通区高标准重点小城镇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建设实施方案》中“公共卫生保洁好、园林绿化养护好、基础设施维护好”的总体要求，切实加强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持久巩固创建成果，把长效管理机制作为建设农村人居环境的一项重要基础性指标。通过健全管理制度、明确管理主体、严格执行制度、消除管理盲区，进一步提升乡镇管理水平，提升居民文明素质，让创建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农村居民

（3）建议各项目单位提前建立做好项目前期规划，确保项目计划能按期实施，建议项目管理单位以及项目负责人时刻关注项目进度，及时更新项目计划，对已经出现的未完成的任务量或由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情况，及时组织总监、设计单位负责人、施工单位负责人等相关部门协商，综合考虑人、材料、机械等方面因素，重新设置施工方案、编制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并上报上级管理部门。跟踪监督并加强调度，落实进度控制措施，定期与施工单位、监管单位开展会议，协调各工程之间冲突点，对未完成的任务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合理加快进度完成工程任务。

（4）建议利通区住建部门要加强多部门联动，强化调度，发挥监管部门职能。通过项目监管，提升项目实施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强化项目建设管理中的责任，并严格监督工程建设实施过程的安全、质量标准及工程进度。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组织实施单位法人和实施责任人召开专项项目建设推进会议，落实专人，督促实施单位尽快排除困难，切实有效的推动项目建设工作，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十四）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安排资金1066.0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021.00万元，自治区资金45.00万元。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为利通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买的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田间管理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农产品初加工机械、排灌机械、畜牧机械、水产机械、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等农机设备进行补贴。支持引导农民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引领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加快提升农业机械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3.53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降低农户购机资金压力

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共合计完成农机购置补贴497台，引导社会资本投入4021.42万元，补贴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共485户，发放补贴资金共1023.89万元，项目支持新建农机作业服务组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通过星级评定的农机作业服务公司和农业综合服务站购买开展服务所需机具，有效降低购机者资金压力。

（2）引导利通区农业发展

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在国家补贴的基础上再累加补贴10%（累加补贴额=中央补贴额×1/3），农户购买残膜回收机械、埋藤机等葡萄生产机械、深松机、蔬菜移栽、收获机械，TMR全混合日粮机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机械，在国家补贴的基础上再累加补贴10%（累加补贴额=中央补贴额×1/3），补贴优先保障粮食、生猪等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及支持农业绿色发展和数字化发展所需机具的补贴需要，引导支持利通区薄弱农业产业发展，支持壮大优势农业产业发展。

（3）提升利通区农业机械化率

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为利通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买的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田间管理机械、收获机械、收获后处理机械、农产品初加工机械、排灌机械、畜牧机械、水产机械、农业废弃物利用处理设备等农机设备进行补贴，利通区农业机械化率从2020年的92.60%，提升至93.00%，完成计划目标。

（4）减少高耗能农机污染

为实现绿色春耕和农业绿色发展，农机购置补贴通过政策支持加快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进度，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鼓励购机者购买高效现代农机497台，补贴高耗能农机报废更新16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减少高耗能农机对大气、土地的污染，通过不断应用新技术农机化装备，优化种植、养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率，提升农业减排能力。

（5）项目实施连续性

2021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项目为连续性项目，利通区农机补贴从2018年开始，对自治区确定的所有品目机械敞开补贴，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即同一种类、同一档次农业机械按照自治区统一标准补贴，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已在利通区政府官网公示，2022年利通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第一批643万元已拨付到位。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政策宣传工作力度不够

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项目单位主要通过在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和自治区农机购置补贴公开专栏发布实施方案、印刷宣传品、下乡宣传、指导购机群众安装农机购置补贴手机APP等方式来宣传，全年共印发宣传品3000余份，经对受补贴的购机者进行问卷调查，大部分购机者得知补贴政策方式还是熟人相传，政策宣传力度还不够大，宣传形式过于传统化。

（2）部分购机者反馈申报程序较为繁琐

经对受补贴的购机者进行问卷调查，部分购机者表示需要通过较为繁琐的申报程序才能申请农机购置补贴，尤其是对年龄较大、使用手机不够熟练的购机者，线上进行申请补贴还存在一定难度。

**5、整改建议**

（1）建议统筹项目资金使用，提高地方资金执行率

建议项目单位统筹使用中央资金和地方资金，提高地方资金预算执行率，减少资金结余，更好发挥资金效益，及时兑付补贴资金。

（2）创新政策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政策宣传，及时、全面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申报操作流程宣传工作，与农业相关培训结合，充分利用各种作业培训班、技术推广培训会等活动，大力宣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与新媒体相结合，充分利用微信、快手等新媒介，制作和传播农机购置补贴申请操作步骤，切实将补贴政策宣传到位，充分调动购机者参与报名购机的积极性。

**（十五）2021年利通区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安排资金315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治区专项资金。资金主要用于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兑付2020见犊补母；重大疫病防控实验室耗材及动物疫病防排，设卡值守，消毒费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6.16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3、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该项目对促进农业结构优化升级，增加农民收入，改善人们膳食结构，提高国民体质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国务院发表的关于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要求强调加大对畜产品生产和流通环节的监管力度。吴忠市利通区2021年通过对动物防疫工作的部署和资金的投入，从养殖全过程质量监管入手，规范兽药的使用，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畜产品生产，加大对动物流通环节的监管力度，改善和保障了牛羊生产和流通环境的安全。

（2）经济效益

利通区通过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措施的实施，从源头上抑制动物疫病的传播，防止重大动物疫病发生和传播，减少疫病发生的机会，减少因疫病导致的大批动物的死亡，确保利通区禽畜的存栏量和出栏量，保障了养殖场和养殖户的经济收益。

（3）生态效益

病死的畜禽已经成为生活安全的重大隐患，其危害涉及食品安全、生态和谐、疾病传播等。利通区的掩埋场远离距离动物养殖场、动物产品集贸市场、生活饮用水源地、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研等人口集中区域及公路、铁路等主要交通干线，根据相关规定覆盖一定厚度的石灰，树立警示牌，跟进掩埋场附近灭鼠防蚊虫等相关工作并恢复掩埋区的生态植被环境，尽量减少掩埋场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1）绩效目标申报指标不完善

数量指标中的“病死禽畜无害化处理率”，质量指标中的“重大动物疫病检测耗材使用率”、社会指标指标中的“提高养殖户收入水平提高”项目方不能提供相关数据，导致指标无法衡量；质量指标中的“病死禽畜无害化处理”和数量指标中的指标重复。“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物资管理情况”不能作为数量指标。

（2）具体实施方案不完整

预算单位针对牛结节，猪瘟，口蹄疫等高发致死率较大等疫病未设置具体实施方案。未明确各种疫病的具体治疗方案、防控措施、用药剂量、及各种物资的采购方案。

（3）满意度调查群体不全面

吴忠市利通区畜牧兽医技术服务中心在2021年项目实施后按照利通区下发的绩效评价指标表设置了2021年利通区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满意度调查表，仅对疫苗接种公司做了相关调查。

该满意度调查只调查了一个受益群体，调查群体存在单一性。该项目的受益对象有享受见犊补母的养殖户、接种疫苗畜禽的养殖户和社会化服务组织等群体，故该预算单位对满意度调查群体存在抽样不全面的问题。

**5、整改建议**

（1）绩效目标申报中增加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部分效益指标。

建议预算单位在绩效目标申报表数量指标增加：动物免疫数量、补贴新增犊牛、掩埋场坑槽、采购检测病毒试剂盒数量。产出质量更改为：项目验收合格率、牛结节病免疫密度、秋季动物强制免疫密度。增加经济效益：保障养殖（场）户的经济收益。增加生态效益：减少掩埋病死畜禽对环境的破坏。

（2）设置动物防疫具体实施方案

动物防疫的具体实施方案是保证防疫工作能否高效、有序、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的关键因素。动物防疫具体实施方案对展开相关工作起到指导作用，同时起到督促和监督的作用，能够为项目实施方节约时间、节约成本、提高工作效率。故该预算单位应就动物防疫设置具体实施方案。

（3）完善对各个受益群体的满意度调查

该项目涉及多个受益群体，分别为：疫苗接种公司、享受见犊补母的养殖户和接种疫苗畜禽的养殖户。不同的受益群体所接受的补助政策和内容不同，涉及的问题不同，因此建议项目单位根据满意度调查对象的不同设计问卷调查内容。从而做到全方位多角度的了解该项目的实施情况，有利于从不同受益群体中发现问题进而有针对性的解决问题。

**（十六）2021年利通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补短板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补短板项目安排资金690.97万元，其中：债券资金500万元，专项资金161.94万元，项目自筹资金29.03万元。项目铺设入村管线104.671公里，入户管线84.314公里；管道附属建筑物225座，其中：各类阀井171座，各类穿跨建筑物956座；自来水入户1278户。通过项目实施，努力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不断提高群众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积极构建和谐社会，改善利通区农村饮水安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5.97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世界卫生组织（WTO）调查表明：80%的疾病和1/3的死亡率与饮用受污染的水有关；经常饮用未经处理的地下水容易引发肾结石、肠炎、胃炎等。有研究表明,以住院费用为例，家庭饮用水未受污染的居民的人均住院费用为796.7元（包含医疗费用为0的居民，下同），而饮用水受污染的居民人均住院费用为1178.1元，相当于前者的1.48倍；无论是在贫困居民还是在非贫困居民中，饮用水受污染的居民的人均住院支出均显著高于未受污染的居民。饮用自来水比饮用未经处理的地下水可以减少医疗费用。

（2）社会效益

农村饮水安全中的供水保证率，指一年内实际供水量符合标准的天数与一年总天数的比值。90%及以上且小于95%为基本达标（一年内连续缺水天数不超过30天为基本达标），95%及以上为达标。根据宁夏水投吴忠水务有限公司2021年6月-2022年6月利通区未出现连续缺水超过30天，供水保障率100%。

农村集中供水率指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供水人口占农村人口的比例。按照现行国家标准，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指供水人口大于等于20人的工程，其供水人口为通过统一水源、管网供水到户或供水到集中供水点的人口。这里的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包括了政府投资建设和村民自建的工程(引水和水井)。根据利通区水务局2021年工作报告，利通区集中供水率100%。

自来水普及率是指一个国家、地区或市镇使用自来水人口数占总人口数的百分比。反映人民生活文明状况的指标之一。利通区至今在11个片区内已投资建设16项农村人畜饮水工程，根据利通区水务局2021年工作报告，利通区自来水普及率99.6%。

该项目的实施大力推进了城乡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坚持向防汛抗旱、饮水安全、农田水利、水生态环境等群众最基本的需求领域倾斜，着力推动看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了城乡共享发展成果。

（3）生态效益

随着农村饮水安全的解决，促进了农村改灶、改厨、改厕和改造环境。许多农户配备了卫生洁具、洗衣机、太阳能热水器等，还有一些农户在房前屋后种上了新鲜蔬菜、花草树木，美化了环境。农村生活方式也发生了显著变化，增强了农民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但也存在项目实施后路面恢复不彻底，卫生环境改善不明显的问题。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社会绩效指标不完整。利通区水务局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与社会效益指标一致。数量指标只设置了“解决人畜饮水数量”，指标不完整，不能反映主要的工作内容。社会效益只设置了“解决人畜饮水数量”，指标单一，不能反映项目实施后带动的直接效益和间接效益。

**5、整改建议**

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增加数量指标和社会指标的三级指标。建议预算单位在绩效目标申报表数量指标改为“2021年完成铺设入户管线、2021年完成铺设入巷管线、2021年完成铺设支管线、2021年完成砌筑联户水表井、2021年当年完成整村推进行政村数量、2021年当年完成入户安装户数”。效益指标增加“供水保障率、集中供水率、自来水普及率”等。

**（十七）2021年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建设资金实际到位2023.00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2000万元，利通区本级财政配套资金23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10867平方米（约16.3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综合楼5000平方米，地上三层，地下一层。一层为游客接待中心，二至三层为黄河文化及农耕民俗文化展示区，地下一层为配套消防水泵、消防水池、柴油发电机房、配电室、机房等设备用房，完善项目区供水、供电、供气、道路、供暖、消防、安防等公共设施，设置智能导览系统，安装监控摄像头及其他附属设施。项目以“旅游+”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更进一步提升黄河文化公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文化旅游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

1. **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9.8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1. **项目效益情况**
2. 经济效益

2013年以来，牛家坊村利用紧靠吴忠都市圈的优势，按照“党支部+集体经济组织+企业+农户”发展模式，大力发展旅游业，形成了以餐饮服务、休闲采摘、乡村旅游为主的生态观光特色产业，融汇田园之景，彰显人文之韵，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现代都市旅游圈”初具规模，一举成为远近闻名的“网红村”。

2021年通过实施“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增加了游客接待中心、黄河文化及农耕民俗文化展示区，民俗文艺展示园和游客集散广场，同时也完善了牛家坊村区供水、供电、供气、道路、供暖、消防、安防等公共设施，进一步促进、助理了牛家坊民俗文化村村集体经济多元化创收，该村‘智慧谷’项目年收入40万元、采摘大棚项目年收入15万元、几家农庄年固定缴纳20万元，再加上娱乐设施和小吃街的摊位费，全年村集体经济收入达142万元。

（2）社会效益

通过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了解及现场查看，“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的实施对利通区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整体规划起到了画龙点睛作用，为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发展奠定更好的基础，是对目前项目区人文景观方面的有益补充，对黄河文化（宁夏段）发展、旅游事业发展起到了良好地促进作用，实现了村庄建设从‘一处美’向‘整体美’转型”。

目前牛家坊村已形成通过选树培育勤劳致富、睦邻和谐、遵纪守法、移风易俗、诚信经营等先进典型，大力开展“算好身边账 感恩共产党 共创新生活”“我身边的道德模范”等宣讲活动，在牛家坊村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显著。

（3）可持续影响

通过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了解及现场查看，“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的设施进一步完善了利通区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基础设施、旅游承载能力、服务能力，增强了旅游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了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旅游业发展，并实现良好的投资效益，实现吴忠市利通区牛家坊民俗文化村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实现乡村旅游与吴忠全市发展的有机统一，对利通区以及吴忠市的旅游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1.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一）项目组织实施工作需加强。按照吴忠市利通区发展和改革局于2021年10月20日下发的《2021年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吴利发改审发[2021]127号），该项目建设期限为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但因土地报批问题，使得项目延迟于2022年3月才开工建设，较工程批复开建期限滞近6个月，反映出实施方利通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在项目整体统筹建设中还存在土地报批、项目建设进度安排等组织实施工作力度较弱，缺乏项目前期扎实有效的进度控制规划，在以后的类似项目建设中需加强。

（二）财政资金效益未能及时发挥。该项目中央财政专项资金2000万元于2021年8月份已到位，该项资金于2022年3月才开始使用，闲置近8个月，财政资金未能及时发挥效益。

1. **整改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项目组织实施工作。从项目立项、评审、实施各个环节加强工作，根据项目的资金、建设内容、绩效目标等方面提高项目执行整体水平，避免资金闲置、项目实施延期等情况的发生。

（二）加强项目后期管理，保证项目持续发挥效益。为保证项目持续良好地发挥效益，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理顺工运行、管理机制，避免重建轻管、只建不管的情况发生，保证项目持续发挥效益。

（三）充分认识项目重要性，保证项目建设成效。“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是利通区认真贯彻落实2020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视察时关于“宁夏要有大局观念和责任担当，更加珍惜黄河，精心呵护黄河，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重要讲话精神并结合利通区实际实施的项目，在项目的后期运营中要坚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从延续历史文脉、坚定文化自信的战略高度，将“黄河文化园（宁夏段）利通区牛家坊文旅融合项目”按照“全景、全业、全时、全民”的模式打造“塞上江南、神奇宁夏”品牌，打造“黄河金岸·水韵吴忠”品牌形象，统筹推进“全景、全业、全时、全民”模式，以“旅游＋”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实施的项目，是黄河农耕文化的代表区域，承担文化传播的使命。牛家坊保存了较多的古民居类文物，承载着文化传统，值得深入研究、妥善保护，可以深入挖掘牛家坊的文化自然资源，传播黄河农耕文化。因此实施部门应充分认识项目重要性，保证项目建设成效。

**（十八）吴忠市利通区金积体育公园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吴忠市利通区金积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安排资金1999.72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1600万元，本级财政配套资金399.72万元。项目有6个片区组成，总占地面积约12602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金积智慧体育公园区、运动聚落区、活力足球区、健康活力绿道区、魅力篮球区、配套停车区。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10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 **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项目完善了高闸镇、郭家桥乡、金积镇等项目区健身步道、常规球类、配套健身器械及儿童活动设施等体育基础设施，优化群众健身环境，提高群众投身体育锻炼热情，提高群众身体素质，促进利通区体育产业健康发展和全马健身活动广泛开展，同时项目的实施也扩大了利通区公共体育场地面积总量，进一步补齐了利通区公共体育设施短板，对利通区体育基础设施完善、优化全民健身环境促进作用突出。

（2）生态效益

项目增加了项目区绿色空间，这样的空间空气清新，氧气充足，无污染、无噪声、无干扰，很利于项目区居民进行休闲、锻炼。同时公园将自然景观与体育设施组合在一起，增加了体育运动要素，将休闲娱乐活动在自然绿地中进行，最终实现生态公园、活力运动公园、休闲公园的有机结合，生态效益功能显著。

（3）可持续影响

“利通区金积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实施后为利通区举办群众体育活动、优化群众健身环境，提高群众投身体育锻炼热情打下了坚实基础，群众健身条件和环境条件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全民健身服务水平得到提高，对全民健身影响力持续增加，项目对利通区体育基础设施完善、优化全民健身环境显著。

1.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一）项目缺少从老年人活动的需求方向出发，安排一些小型场地，布置方便活动的桌椅，以满足老年人进行下棋、打牌等较安逸安静的活动。

（二）财政资金效益未能及时发挥。该项目中央财政专项资金1600万元于2021年10月已到位，该项资金于2022年3月才开始使用，闲置近6个月，财政资金未能及时发挥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工作需加强。项目较工程批复开建期限滞后6个月。反映出实施方利通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在项目整体统筹建设中还存在土地报批、项目建设进度安排等组织实施工作力度较弱，缺乏项目前期扎实有效的进度控制计划，在以后的类似项目建设中需加强。

**5、整改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项目组织实施工作。从项目立项、评审、实施各个环节加强工作，根据项目的资金、建设内容、绩效目标等方面提高项目执行整体水平，避免资金闲置、项目实施延期等情况的发生。

（二）加强项目后期管理，保证项目持续发挥效益。为保证项目持续良好地发挥效益，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理顺工运行、管理机制，避免重建轻管、只建不管的情况发生，保证项目持续发挥效益。

**（十九）利通区2021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利通区2021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安排资金6287.01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补助资金3393.00万元，自治区衔接补助资金2466.00万元，统筹结余资金428.01万元。项目围绕“养殖牛、羊补助、种植经果林、拱棚瓜菜补助”等产业发展及“雨露计划”、村公共服务、村基础设施、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务工补贴（稳岗补贴）等方面，实施了一批“支持产业发展、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等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为实现利通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打下了坚实基础。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87.41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1. **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

项目打造了“肉牛养殖、冷链”等一批村集体经济项目，实施了一批教育扶持项目，扶持和引导脱贫户子女接受中、高职教育，提高了脱贫人口素质，增强其就业和创业能力。通过对脱贫户开展烹饪、月嫂、挖掘机操作、机动车等技能培训，提升了脱贫户职业技术能力，丰富了其就业渠道。通过购买公益性岗位，解决了脱贫户就业问题，增加其经济收入，提高了脱贫户抵御风险能力。实施了“道路硬化、沟渠治理、农贸市场建设、公厕建设”等一批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整体社会效益良好。。

（2）经济效益

项目以“脱贫群众产业发展，收入稳步提升，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为中心，围绕脱贫群众稳定增收，调整完善产业扶持政策，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上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上万元，同比增长超过10%,建立“防贫保”新机制，将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全部纳入保障范围，衔接资金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3）可持续影响

项目重点支持了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补齐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抓好了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设施，促进了脱贫村与非脱贫乡村事业均衡发展，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打下了坚实基础，同时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基本建立，效果良好，集中和动态解决突出困难和问题，为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打下良好基础，衔接资金项目可持续影响力逐步凸显。

1.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一）补助资金使用点多面广，比较分散，不能很好地集中资金发挥资金规模优势，着力发展重点优势产业。2021年利通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产业发展、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等10大类149个项目，基本覆盖《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宁财（农）发〔2021〕268号）及自治区财政厅 农业农村厅 乡村振兴局 发改委 民委 林草局关于转发《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所要求的全部使用范围。

（二）扶贫资产后续管理需加强。对已形成的道路硬化、垃圾中转站建设、便民服务站和移民户外文化娱乐设施及冷链改造升级设备购置、农贸市场建设、移民安置小区太阳能热水器全部更换等公益性资产、经营性资产、到户类资产确权登记还未完成。

**5、整改建议**

（一）结合利通区实际，不宜不分产业重点全面铺开衔接资金使用面，集中“奶牛养殖”等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优化衔接资金使用面，选可持续性强、产业后劲足项目，按照中央、自治区相关规定，严把资金使用方向和范围，把有限的资金使用在“刀刃”上，集中资金着力发展重点优势产业。

(二)规范项目入库管理，严格研究、论证、评审等程序，重点围绕产业发展、就业帮扶、配套基础设施、改善公共服务、整治人居环境、推动文明建设，进一步加强筛选项目，扎实抓好项目库建设和管理。

(三)抓好扶贫资产后续管理工作。尽快开展衔接资金形成的“公益性资产、经营性资产、到户类资产”确权登记督促项目实施主体单位和部门，指导扶贫资产接受的乡镇和村委，建立一整套扶贫资产后续运营、维护管理制度，防止出现扶贫资产损坏、闲置、浪费现象的发生，确保扶贫资产效益发挥。

**（二十）2021年利通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利通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项目安排资金3580.10万元，其中：利通区东干渠灌域高闸镇韩桥村及吴忠监狱片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到位1843.66万元，项目规划高效节水灌溉面积5810亩，种植作物为玉米，采用滴灌的灌溉方式。通过滴灌节水灌溉方式，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改善农业灌溉条件，建设高效特色节水农业，改善项目区群众生产条件，不断提高项目区移民的经济收入，使其真正成为农村经济和农民增收的主要支柱产业。实施节水改造后，灌溉水利用率可提高10%以上，节约水量860.15万m³/年；利通区汉渠灌域高闸镇高闸村、韩桥村及吴忠监狱片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到位1736.44万元，项目区总面积11340亩，东以吴高公路为界，西至清七沟，北以清六沟及清水沟为界，南以汉渠为界。主要建设内容为：（1）水源工程；（2）首部工程；（3）田间工程，为提高项目区农业节水效率创造了条件，节约水资源可通过水权交易对水资源实现再分配，充分利用水资源，使项目区取得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促使利通区农业及农村经济可持续、快速发展。

**2、项目评价结果**

经考评，项目综合得分为90.65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项目效益情况**

（1）节水效益

本项目发展高效节水灌溉17150亩，实施高效节水之前，项目区灌溉方式为大水漫灌，亩均综合灌溉定额1412.27m3/亩左右，作物年需水量为2633万m3。实施高效节水之后，种植作物为玉米，灌溉方式为喷灌，亩均灌溉定额326.22m3/亩，作物年需水量为258.37万m3。项目区高效节水改造项目全部实施后，每年可节水860.15万m3。耗水系数直接取用利通区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0.533（包括田间水利用率），则该项目区将节约净水量为1068.78万m3。根据《利通区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 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水权交易方案》，水权交易指导价格为1.035元/m3，则每年通过水权转换可获得的节水效益1106.19万元，项目实施后整体节水效益显著。

（2）经济效益

项目区现状种植的主要作物是玉米，根据调查2020年项目区产量为780kg/亩，项目实施后预计产量达到850kg/亩，亩均增收128.7kg，收购价格为1.5元/kg，总收益为130.2万元，项目实施后项目区种植户整体经济效益提高显著。

（3）社会效益

项目通过对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将较好地缓解片区内水资源供需矛盾，满足农业生产用水要求，对促进灌区经济可持续发展、人民脱贫致富，改善生存与生态环境，实现全面建设新农村的目标有着积极的现实意义，项目社会效益良好，但项目的实施还存在种植作物总量和项目区水权交易总量相互影响的问题，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项目社会效益的有效发挥。

（4）生态效益

项目片区干旱少雨，生态环境脆弱，该项目的实施减轻了项目区生态环境破坏，维持区域生态平衡。工程的建设，可以涵养水源、稳固土壤、净化空气、降温増湿、降低噪音，净化大气污染物等作用，同时最重要的是可以防止水土流失，提升了生态环境质量。

**4、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一）项目建设资金到位率低。项目于2022年4月竣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建设实际到位资金1,843.66万元，资金到位率67.81%，建设资金到位率较低，应尽快协调建设资金及时全部到位，保证项目后续顺利运行。

（二）项目工程结算还未完成。项目于2022年4月竣工，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工程结算还未完成，建设方应尽快完成工程结算相关工作。

（三）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还未完成。项目于2022年4月竣工，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竣工财务决还未完成，不符合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建设单位应在项目竣工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财务决算编制工作”的要求。

**5、整改建议**

(一)重视项目工程结算及竣工财务决算工作，为项目的交付使用及后续政府审计、主管部门稽查等工作奠定基础。

(二)为保证工程持续良好的发挥效益，工程建成后应及时理顺工程设施运行机制，避免重建轻管、只建不管的情况发生。

（三）该项目是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结合利通区各乡镇产业发展规划及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需求实施的项目，后期在运行中应始终坚持“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这一主线和原则。持续抓好已有的“水肥一体化等现代灌溉方式”，节约用水、适时适量、节省肥料、节省劳力、提高产量，为农民增收积蓄持续动力。

四、项目绩效评价特点

1、政府投资项目范围广、类别多、资金量大。经征求多方面意见，反复筛选后，选取了涉及水利、农业、乡村振兴、教育等领域，共20个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全面。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是绩效评价的关键绩，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各评价公司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设置，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三级共三十余项不等。既有共性的评价指标，又依据项目的特性设置了个性化指标，尽可能真实的反映项目的评价结果。

3、本次受评价的20个项目其中：达到“优”等级的13个；达到“良”等级的7个。通过本年度绩效评价，发现我区项目执行和资金管理水平还有待提高，要加强从项目审批、实施、验收的全程跟踪，确保财政资金发挥预期作用。要按照“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要求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监督控制，尤其项目实施前确定绩效目标情况，为后期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对比依据，切实将财政资金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建立科学、完善的财政资金监管制度。

以上是我局2022年对相关财政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情况的总结，下一步我们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对相关部门实施项目加强指导，并将评价结果报有关领导决策时参考，同时在2023年财政资金安排方面，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形成对预算安排的约束作用，强化项目实施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绩效意识。